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民國 114 年 05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

開會地點：新北市土城區沛陂里三民路 4 號 3 樓會議室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股數報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5,006,435 股
出席股東連同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33,805,807 股
出席及委託出席股份佔全部已發行股數：61.45%
出席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

主席：王董事長 祥亨



記錄：鄭麗慧



出席董事：王祥亨 董事長、游孟哲 董事、王銓 董事。

出席獨立董事：謝明仁 獨立董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召集人)、宋愷 獨立董事。
董事出席人數：5 席，已達董事席次 6 席之半數。

列席人員：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佳穎 財務主管

一、主席宣布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1)一一三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請詳附件)。

(2)一一三年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詳附件)。

(3)一一三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本公司擬分派董事酬勞新台幣 4,032,718 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 6,079,284 元
全數採現金方式發放。

(4)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案

(一) 本公司擬盈餘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55,006,435 元，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比例，每股配發 1 元現金。

(二) 上述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不足一元之差額合計數，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三) 本分派案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之轉讓、註銷、員工認股權執行及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調整之。

(5)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請詳附件)。

(6) 修訂本公司「審計暨風險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請詳附件)。

(7) 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請詳附件)。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報告)案。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秀利、陳裕勳會計師查核完竣，並經本公司民國114年03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請參閱附件)。

(三)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2,794,72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2,434,980 權 (含電子投票：378,415 權)	98.90%
反對權數：17,370 權 (含電子投票：17,370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342,379 權 (含電子投票：342,379 權)	1.04%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本議案無股東提問。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盈餘分派案，業經民國114年03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

(二)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2,794,72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2,432,984 權 (含電子投票：376,419 權)	98.89%

反對權數：18,367 權 (含電子投票：18,367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343,378 權 (含電子投票：343,378 權)	1.04%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本議案無股東提問。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說明：(一)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本公司於章程訂明：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得低於 0.5% 之基層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二) 本次修訂之前述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 敬請 討論。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2,794,72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2,436,919 權 (含電子投票：380,354 權)	98.90%
反對權數：17,426 權 (含電子投票：17,426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340,384 權 (含電子投票：340,384 權)	1.03%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本議案無股東提問。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為反映審計委員會更名為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核准變更以下公司內部規章中審計委員會之名稱：

- (1)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2)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3) 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說明：(一) 為反映審計委員會更名為審計暨風險委員會，以下公司內部規章中審計委員會之名稱需予以變更：

- (1)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2)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3) 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二) 本次修訂之前述公司內部規章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 敬請 討論。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2,794,72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2,435,898 權 (含電子投票：379,333 權)	98.90%
反對權數：18,447 權 (含電子投票：18,447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340,384 權 (含電子投票：340,384 權)	1.03%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本議案無股東提問。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一席案。

說 明：(一) 本公司前獨立董事陳揚先生，因於113年10月01日辭任，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擬補選獨立董事一席。

(二) 新任獨立董事於選任後即行就任，任期自114年05月28日至116年05月28日止。

(三) 本次獨立董事之選舉應依據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茲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獨立候選人名單

姓名	學歷	主要經歷	持有股數
李孟燕	國立中正大學 會計學研究所畢	君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0

(四)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三〉。

(五) 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職稱	姓名	當選權數(含電子投票)
獨立董事	李孟燕	32,341,639

六、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行為之限制案。

說 明：(一) 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第一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規定辦理。

(二) 本公司新任獨立董事有因兼任其他公司職務而從事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行為者，擬於不違反公司利益之範圍內，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 董事解除競業禁止限制之職務內容，資料載明如下：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內容

序號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1	獨立董事	李孟燕	1. 君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2.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3684) 獨立董事

(四) 敬請 討論。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2,794,72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2,422,072 權 (含電子投票：365,507 權)	98.86%
反對權數：21,412 權 (含電子投票：21,412 權)	0.06%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351,245 權 (含電子投票：351,245 權)	1.07%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本議案無股東提問。

七、臨時動議

經徵詢出席股東無其他臨時動議，主席宣佈議畢散會。

八、散 會：同日上午九點十八分。

1.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2. 表決結果贊成、反對、無效、棄權及未投票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比例，係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無條件捨去，故可能有小數尾差，至其比例合計數不等於100%。